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会议于2022年12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王咸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梁中华先生因个人原因已辞去董事及其他职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补选张武芬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聘任下列高级管理人员:

经公司董事长王咸华先生提名,聘任张武芬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经公司总经理王咸华先生提名,聘任王双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羌树洋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于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下午15:00在江苏省如东县经济开发区金沙江路128号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5日